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
(消防署)

聯絡人：邱建銘

聯絡電話：02-8195-9119#6142

傳真：02-8911-4250

電子信箱：jimmychiu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消字第10808236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

<http://DL1.nfa.gov.tw/DL/>) 識別碼：9KNDWCNU (301060000C108082369400-1.odt、301060000C108082369400-2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108年國家防災日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執行計

畫」及「108年國家防災日『消防防災館』全民地震網路

演練活動說明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秘書處、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蒙藏委員會、行政院新聞傳播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衛生福利部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、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、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、財團法人佛教慈濟慈善基金會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本部總務司、中部辦公室、警政署、營建署、移民署、役政署、資訊中心、空中勤務總隊、國土測繪中心、建築研究所、土地重劃工程局、中央警察大學

副本：本部消防署(綜合企劃組、災害管理組)



法務部 1080816



10800148110